

項目	招生管道	教育會考成績 使用方式		術科/ 學科 測驗	報名 月份	升學管道說明 (請務必詳閱 108 年簡章並以簡章內容為主)
		比序	門檻			
免 試 入 學 (超額 比序 項目 請參 閱各 管道 簡章)	1. 臺北市優先免試 入學	第 1 類(X)			5 月	1. 臺北市高中職參與學校提報該校免試入學總名額 5%至 30%。(第 1 類僅私校招生) 2. 臺北市國中應屆畢業生只能選 1 所高中職學校報名。 3. 第 2 類依臺北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換算積分後進行比序。
		第 2 類(V)			6 月	
	2. 基北區高中職免試 入學	V			6 月	1. 近 75% 的學生以此為主要升學管道，學生須上網選填志願，若報名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則依「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換算積分後進行比序。 2. 學生至多可選填 30 志願(自第 6 志願開始志願序積分將遞減)。
	3.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V			5 月	全國不分區學生至多可選填 30 志願(5 月報名，6 月選填志願)
	4. 五專免試入學	V			6 月	1. 學生可選擇北、中、南各 1 所五專報名，由各五專學校依各校自訂超額比序積分排出序位，通知學生至該校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學生現場選擇科系。 2. 五專以五年一貫的課程，除一般理論課程，亦著重實習、考取證照，培育中級技術人才(例如護理科)，使學生具備就業能力。可同時報名北、中、南各 1 所學校
	5. 技優甄審入學(技 教生)				5 月 (洽 資料 組)	技藝競賽成績優異或參加技藝班成績優異之技優生可擇一所高職報名。
	6. 產業特殊需求類科 優先入學			1. 報名學生須具有下列身分：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子女、失業勞工子女、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育幼院童、農漁民子女、軍公教遺族、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原住民等。 2. 產業特殊需求科目: 模具科、鑄造科、配管科、重機科、土木科、板金科、航海科、輪機科、漁業科、水產養殖科。		
	7. 高中職實用技能學 程輔導分發					為具有技藝傾向、就業意願想學得一技之長學生設計課程，技優生優先分發。
8. 技術型及單科型學 校獨招	華岡藝 校(V) 開平餐 飲(X)			依招 生學 校規 定	全校性獨招: 華岡藝校、開平餐飲。 部分類科獨招: 大安進修、開南商工、喬治商工、培德工家等學校。	